

北港溪魅力河段環境營造委託設計技術服務計畫

第三次地方說明會 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3 日下午 14 時 30 分

二、地點：北港鎮公所鎮長室

三、主席：陳局長中憲 紀錄：陳亮元

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本局、雲林縣北港鎮公所、立法委員蘇治芬服務處、涂顧問明達、禹安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等。

五、主席人致詞：(略)

六、報告事項：(略)

七、委員意見：

立法委員蘇治芬服務處 蘇立委治芬

1. 請以減量設計為主，減少不必要的硬體設施，植栽設計已低維管簡單草皮為主。
2. 無障礙坡道的尺度及量體不可過大。
3. 覆土營造緩坡草皮之坡度不可過陡，以期使用安全。
4. 若牛墟區域能夠解決交通車輛停放問題，請避免高灘地設置 8m 寬連絡便道，以降低空間切割。

北港鎮公所 張鎮長勝智

1. 請考量是否設置公用廁所，以符合人為使用。

涂顧問明達

1. 照明、欄杆、棚架、鋪面、硬體設施、排水設施等，請盡可能講少量體與設置。
2. 最主要優先施作之工程應以越堤道路為主，以發揮最大利益。
3. 請規劃設計團隊參考宜蘭河畔之設計原則，進行微幅調整，以符合生態及地方期望。

八、結論：

1. 請規劃設計團隊禹安工程顧問公司，匯整本次說明會各單位代表之意見作整體評估與修正，並請於第六次工作會議提出修正狀況及宜蘭河畔案例探討，以利工進。

九、會議照片

